

(股票代號：1742)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股東常會

## 議事手冊

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

地點：嘉義縣民雄鄉福樂村中正路 68 號(民雄工業區服務中心)

# 目 錄

	<u>頁次</u>
一、開會程序.....	2
二、股東常會議程.....	3
三、報告事項.....	4
四、承認事項.....	5
五、討論事項.....	7
六、臨時動議.....	7
附件	
(一)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 .....	9
(二)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	11
(三) 97 至 99 年度重編後之財務報表 .....	17
(四) 100 年度財務報表 .....	45
(五) 100 年度盈虧撥補表 .....	59
(六)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	60
附錄	
(一) 本公司公司章程 .....	66
(二)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68
(三)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	69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 101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 101 年股東常會議程

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 時整

地點：嘉義縣民雄鄉福樂村中正路 68 號(民雄工業區服務中心)

一、宣佈開會（先向大會報告出席股東會權數，由主席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100 年度營業報告

（二）監察人查核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 97 至 99 年度重編之財務報表承認案

（二）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三）本公司 100 年度盈虧撥補承認案

五、討論事項

（一）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 三、報告事項

#### 第一案

案由：100 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9~10 頁（附件一）。

####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查核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監察人查核 97 至 99 年度重編後財務報表及 100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1~16 頁（附件二）。

## 四、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97 至 99 年度重編後之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明：一、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0 年 11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00057503 號函有關轉投資致恩公司重編財報，經評估本公司對致恩公司之投資損失影響數，依規定重編 97 年度至 99 年度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

二、本公司 97 至 99 年度重編後之財務報表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曾國富、賴永吉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經監察人查核完竣，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7~44 頁（附件三）。

決議：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100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曾國富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經監察人查核完竣。

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9~10 頁，附件一）

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5~58 頁，附件四）

決議：

###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0 年度盈虧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0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8,574,809 元，扣除財報重編之前期損益調整數新台幣 36,760,405 元及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長期股權投資調整數新台幣 97,234,836 元，連同期初未分配盈新台幣 32,501,106 元，本年度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82,919,326 元，擬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新台幣 82,919,326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0 元，盈虧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五（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9 頁）。

二、前一(99)年度員工紅利實際分配對象及數額之彙總資訊請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決議：

## 五、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案，敬請核議。

說明：一、本作業程序之修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04588 號令發布之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規定辦理。

二、條文修訂前後對照表如附件六（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60~64 頁）。

決議：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 附 件

- (一)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
- (二)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 (三) 97 至 99 年度重編後之財務報表
- (四) 100 年度財務報表
- (五) 100 年度盈虧撥補表
- (六)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 附件一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 1. 全年生產、銷售總量及銷售金額如次：

項目	生產量(公噸)	銷售量(公噸)	銷售值(仟元)
精煉白蠟	18,629	19,101	969,706
中間蠟及油蠟	32,136	23,931	590,950
合計	50,765	43,032	1,560,656

2. 損益：全年產生毛利 181,062 仟元，稅前淨利 21,817 仟元。

### 二、資金收支情形：

100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6,567 仟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14,499 仟元，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 仟元。

### 三、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0 年度
稅後每股盈餘/元	0.29
稅後純益率(%)	1.19%
資產報酬率(%)	1.75%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3.37%

### 四、預計產銷計劃

本公司 101 年度全年預計煉製粗蠟 49,770 公噸、進口蠟 1,000 公噸，生產成品蠟 17,802 公噸、中間蠟及油蠟 33,550 公噸，銷售蠟品計 17,802 公噸、中間蠟及油蠟計 33,550 公噸。

### 五、技術及研發概況

企業生存之所以永續不墜，在於本身可以不斷的創新與成長，本公司不僅致力於新產品之開發，對於即有製程之技術改良與發掘，亦投大量心力，以追求各項成本降低，來提升公司整體之競爭力，茲將成果摘要說明如下：

1. 確實執行節能減廢方案：全面檢討製程之性能操作，包括由水、電、油三方面耗用，做成可行性改善方案評估，預估目標值為降低成本 USD 20/噸成品蠟，並於 101 年底歲修時全部更改切換。

2. 落實新產品之創新與研發：本公司向來重視研發新產品及引進新技術。近年來持續增聘研發專業人才進入團隊，新的年度將積極投入製程改善，研發、創新與提升產品品質，兼顧營收與利潤之均衡發展。例如：已成功開發低熔點蠟之生產，供應低階之傳統蠟燭業者，另外針對顧客之需求，開發以萃餘油蠟再利用之技術，提升蠟品改質技術之應用與推廣，以期達到提高其附加價值及開發新市場之目標。

## 六、經營方針與展望

### 1. 鞏固原料來源、開發新粗蠟來源

十餘年來中油公司粗蠟係為本公司國內唯一供應來源，關係密切。但本公司亦不排除積極尋找國外優質之各類粗蠟來源，進而調配成產品。中國大陸之石蠟量大並且品類甚多，將是一個努力目標。

### 2. 積極評估非蠟類別之新產品開發

多元化、多角化經營，向來為台蠟公司永續發展的營運方針之一，本廠為典型化工製造業之工廠，可延伸觸角於非蠟系統之高值化新產品，利用既有機械設備及專業從業人員，開發量少但價值高的特化產品，以利本公司順利轉型。

3. 101年2月已完成「全廠節能減廢評估」，改善工程陸續展開，預計11月歲修完成後，102年起年度製造費用約降USD 20/噸。

### 4. 配合金融政策、恪遵財務規範

依金管會98年5月14日訂定及公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推動架構(Roadmap)」，本公司將於2013年開始依IFRS編製財務報告。為順利完成本公司IFRS之轉換以符合法規要求及提升本公司資訊透明度，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轉換計畫，屆時以期達成該項任務。

負責人：焦治生



經理人：馮學洸



主辦會計：傅清芬



附件二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重編後 97 年度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賴永吉會計師審查完竣，覆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屬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予以承認。並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曾祥定



監察人 黃麗容



監察人 陳明得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年 十 二 月 十 九 日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重編後 98 年度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曾國富會計師審查完竣，覆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屬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予以承認。並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曾祥定



監察人 黃麗容



監察人 陳明得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年 十 二 月 十 九 日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重編後 99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報（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曾國富會計師審查完竣，覆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屬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予以承認。並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曾祥定



監察人 黃麗容



監察人 陳明得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年 十 二 月 十 九 日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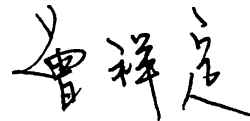
董事會編送本公司一〇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盈虧撥補案及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曾國富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曾祥定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3 月 20 日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編送本公司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盈虧撥補案及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曾國富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黃麗容

黃麗容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3 月 20 日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編送本公司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盈虧撥補案及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曾國富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陳明得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3 月 20 日

### 附件三

####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0576970RA

受文者：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重編)及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重編)及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九及附註廿四「轉投資相關資訊」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7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投資，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46,192 仟元。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負債為 19,638 仟元及 8,060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 2%及 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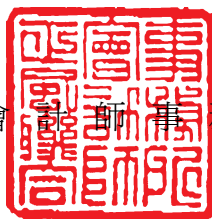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各重要會計科目之明細內容。

本會計師曾於民國 98 年 3 月 4 日對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惟如附註廿三所述原因，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致恩公司因對其應收款項及存貨等資產重新評價而重編其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亦據以重編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 銀 來

周 銀 來



會計師：

賴 永 吉

賴 永 吉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第 53585 號

(81)台財證(六)第 80679 號

民 國 100 年 12 月 18 日

台灣蠟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7年(重編)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附註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535,891	57	\$ 365,904	48		\$ 322,544	34	\$ 200,524	26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84,771	9	59,428	8		235,000	25	130,000	1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	1,940	-	3,529	1		10,474	1	7,208	1
1120	應收票據	二、六	7,731	1	10,744	1		34,715	4	31,556	4
1140	應收帳款	二、六	79,022	8	106,959	14		36,810	4	27,498	4
1160	其他應收款	二、七	922	-	3,647	1		4,131	-	2,319	-
1210	存貨	二、七	361,380	39	156,847	20		1,057	-	1,595	-
1260	預付款項	八	124	-	24,750	3		357	-	348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	-	-	-		10,420	1	10,420	1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		84,269	9	67,127	9		10,420	1	10,420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九	19,638	2	626	-		22,808	3	14,101	2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	50,000	5	50,000	7		14,748	2	14,013	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一	14,631	2	16,501	2		8,060	1	-	-
15xx	固定資產-成本	二、十二	319,878	34	331,382	43		355,772	38	225,045	29
1501	土地		967,679	102	961,328	125		587,648	62	543,268	71
1521	房屋及建築		110,227	12	110,227	14		336,930	36	304,167	40
1531	機械設備		56,125	6	56,125	7		1	-	-	-
1551	運輸設備		795,075	84	788,493	103		172,054	18	160,716	21
1681	其他設備		2,877	-	2,877	-		43,313	4	30,292	4
15x8	重估增值		3,375	-	3,606	1		128,741	14	130,424	17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88,690	10	88,690	12		78,663	8	78,385	10
15x9	減：累計折舊		1,056,369	112	1,050,018	137		78,270	8	78,270	10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36,962)	(78)	(718,874)	(94)		393	-	115	-
1672	預付設備款		471	-	238	-		-	-	-	-
18xx	其他資產		471	-	238	-		-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3,382	-	3,900	-		-	-	-	-
1830	遞延費用	二	1,317	-	949	-		-	-	-	-
	資產總計		2,065	-	2,951	-		\$ 943,420	100	\$ 768,31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43,420	100	\$ 768,313	100		\$ 943,420	100	\$ 768,313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97 年(重編)及 96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1,573,087	100	\$1,269,816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2,798)	—	(530)	—
4190	銷貨折讓		(1,840)	—	(850)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568,449	100	1,268,436	100
5110	營業成本		(1,214,934)	(77)	(980,019)	(77)
5910	營業毛利		353,515	23	288,417	23
6000	營業費用		(107,651)	(7)	(87,780)	(7)
6100	推銷費用		(53,753)	(4)	(48,310)	(4)
6200	管理費用		(47,501)	(3)	(34,340)	(3)
6300	研究及發展費用		(6,397)	—	(5,130)	—
6900	營業淨利		245,864	16	200,637	1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814	—	1,516	—
7110	利息收入		2,205	—	1,022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1	—	—	—
7480	什項收入		4,558	—	494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3,776)	(4)	(21,283)	(2)
7510	利息費用		(5,965)	(1)	(3,777)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6,826)	(3)	(17,044)	(2)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316)	—	(268)	—
7560	兌換損失		(5,374)	—	(94)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05)	—	—	—
7630	減損損失		(3,150)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640)	—	(100)	—
7900	稅前淨利		188,902	12	180,870	14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十七	(60,243)	(4)	(50,664)	(4)
9600	本期淨利		\$ 128,659	8	\$ 130,206	10
9750	普通股每股盈餘	十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單位：元/股)		\$ 5.61	\$ 3.82	\$ 5.37	\$ 3.8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燐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7 年(重編)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長期投資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總 計
			法 定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未實現重估增值	累積換算調整數	
9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2,791	\$ —	\$ 19,411	\$ 108,975	\$ 78,270	\$ 198	\$ 469,645
提列法定公積	—	—	10,881	(10,881)	—	—	—
盈餘轉增資	41,376	—	—	(41,376)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56,500)	—	—	(56,500)
96 年度稅後淨利	—	—	—	130,206	—	—	130,206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淨變動	—	—	—	—	—	(83)	(83)
9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4,167	—	30,292	130,424	78,270	115	543,268
提列法定公積	—	—	13,021	(13,021)	—	—	—
盈餘轉增資	32,763	—	—	(32,763)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84,558)	—	—	(84,558)
認列被投資公司權益之淨變動	—	1	—	—	—	—	1
97 年度稅後淨利	—	—	—	128,659	—	—	128,659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淨變動	—	—	—	—	—	278	278
9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6,930	\$ 1	\$ 43,313	\$ 128,741	\$ 78,270	\$ 393	\$ 587,64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7 年(重編)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7.1.1~97.12.31	96.1.1~96.12.31
一、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損益	\$ 128,659	\$ 130,20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8,427	18,130
各項攤提	1,686	2,31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6,826	17,044
減損損失	3,150	—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735	42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05	—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589	100
下列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票據	3,014	18,805
應收帳款	27,937	20,284
其他應收款	2,724	(3,561)
存 貨	(205,038)	1,673
預付款項	24,626	(8,676)
其他流動資產	(1)	—
應付帳款	3,267	(1,495)
應付所得稅	3,159	5,682
應付費用	9,312	5,075
應付設備款	1,812	57
預收款項	(538)	564
其他流動負債	9	(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1,860	206,617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97 年(重編)及 96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7.1.1~97.12.31	96.1.1~96.12.31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7,500)	\$ —
購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50,000)
購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0)	(13,301)
購置固定資產	(6,923)	(18,845)
遞延費用增加	(800)	(96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68)	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6,871)	(83,096)
三、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5,000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
存入保證金減少	(88)	—
發放現金股利	(84,558)	(56,5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354	(86,5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343	37,0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428	22,4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771	\$ 59,42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5,821	\$ 3,83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7,083	\$ 44,98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0576980RA

受文者：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8年12月31日(重編)及民國97年12月31日(重編)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及民國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八及附註廿三「轉投資相關資訊」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8年及97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1,200千元及46,826千元。截至民國98年12月31日及民國97年12月31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負債分別為11,892千元、11,670千元及19,638千元、8,060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1%及2%、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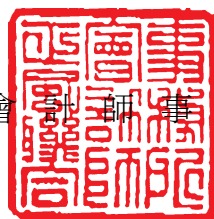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8年12月31日及民國97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各重要會計科目之明細內容。

本會計師曾於民國 99 年 3 月 5 日及 98 年 3 月 4 日對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度財務報表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惟如附註廿二所述原因，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致恩公司及元鴻公司因對其應收款項及存貨等資產重新評價而重編其民國 98 年及 97 年度財務報表，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亦據以重編民國 98 年及 97 年度財務報表。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周銀來



會計師：曾國富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53585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59560 號

民國 100 年 12 月 18 日

台灣鐵品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503,099	53	\$ 535,891	57	21xx	流動負債	\$ 300,995	32	十二	\$ 300,995	32	\$ 322,544	34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36,596	4	84,771	9	2100	短期借款	250,000	26		250,000	26	235,000	2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675	—	1,940	—	2120	應付票據	303	—		303	—	—	—	
1120	應收票據	8,973	1	7,731	1	2140	應付帳款	7,666	1		7,666	1	10,474	1	
1140	應收帳款	96,889	10	79,022	8	2160	應付所得稅	7,640	1		7,640	1	34,715	4	
1160	其他應收款	5,305	1	922	—	2170	應付費用	27,719	3	十三	27,719	3	36,810	4	
1210	存貨	323,018	34	361,380	39	2210	其他應付款	919	—		919	—	4,131	—	
1260	預付款項	28,211	3	124	—	2260	預收款項	6,389	1		6,389	1	1,057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432	—	1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59	—		359	—	557	—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	116,523	12	84,269	9	25xx	各項準備	10,420	1		10,420	1	10,420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892	5	19,638	2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420	1		10,420	1	10,420	1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5	50,000	5	28xx	其他負債	27,296	3	十四	27,296	3	22,808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31	2	14,631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626	2	二、八	15,626	2	14,748	2	
15xx	固定資產	306,408	33	319,878	34	2840	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	11,670	1	十五	11,670	1	8,060	1	
1501	成 本	970,465	103	967,679	102	3xxx	負債總計	338,711	36		338,711	36	355,772	38	
1521	地 地	110,227	12	110,227	12	31xx	股東權益	605,052	64		605,052	64	587,648	62	
1521	房屋及建築	56,623	6	56,125	6	32xx	資本公積	404,316	43		404,316	43	336,930	36	
1531	機械設備	796,882	85	795,075	84	3260	長期投資	1	—		1	—	1	—	
1551	運輸設備	2,877	—	2,877	—	33xx	保留盈餘	122,229	13		122,229	13	172,054	18	
1681	其他設備	3,856	—	3,375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0,741	6		60,741	6	43,313	4	
15x8	重估增值	88,690	10	88,690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61,488	7		61,488	7	128,741	1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059,155	113	1,056,369	11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78,506	8		78,506	8	78,663	8	
15x9	減：累計折舊	(754,768)	(80)	(736,962)	(78)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78,270	8		78,270	8	78,270	8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021	—	471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6	—		236	—	393	—	
1672	預付設備款	2,021	—	471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43,763	100		\$ 943,763	100	\$ 943,420	100	
18xx	其他資產	17,733	2	3,382	—										
1820	存出保證金	7,307	1	1,317	—										
1830	遞延費用	10,426	1	2,065	—										
	資 產 總 計	\$ 943,763	100	\$ 943,420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98 年 度		9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1,063,162	100	\$1,573,087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4,617)	—	(2,798)	—
4190	銷貨折讓		(660)	—	(1,840)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057,885	100	1,568,449	100
5110	營業成本		(827,751)	(78)	(1,215,439)	(77)
5910	營業毛利		230,134	22	353,010	23
6000	營業費用		(81,020)	(8)	(107,651)	(7)
6100	推銷費用		(36,944)	(4)	(53,753)	(4)
6200	管理費用		(39,570)	(4)	(47,501)	(3)
6300	研究及發展費用		(4,506)	—	(6,397)	—
6900	營業淨利		149,114	14	245,359	1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087	1	6,814	—
7110	利息收入		1,573	—	2,205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735	—	51	—
7480	什項收入		6,779	1	4,55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398)	(1)	(63,271)	(4)
7510	利息費用		(2,691)	—	(5,965)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200)	(1)	(46,826)	(3)
7560	兌換損失		(507)	—	(5,374)	—
7630	減損損失		—	—	(3,15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1,640)	—
7880	什項損失		—	—	(316)	—
7900	稅前淨利		144,803	14	188,902	12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十六	(37,956)	(4)	(60,243)	(4)
9600	本期淨利		\$ 106,847	10	\$ 128,659	8
	普通股每股盈餘	十八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58	\$ 2.64	\$ 4.67	\$ 3.1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58	\$ 2.64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鐵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2 月 31 日

(重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總 計
		長 期 投 資	法 定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9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4,167	\$ —	\$ 30,292	\$ 130,424	\$ 78,270	\$ 115		\$ 543,268
提列法定公積	—	—	13,021	(13,021)	—	—		—
盈餘轉增資	32,763	—	—	(32,763)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84,558)	—	—		(84,558)
認列被投資公司權益之淨變動	—	1	—	—	—	—		1
97 年度稅後淨利	—	—	—	128,659	—	—		128,659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淨變動	—	—	—	—	—	278		278
9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36,930	1	43,313	128,741	78,270	393		587,648
提列法定公積	—	—	17,428	(17,428)	—	—		—
盈餘轉增資	67,386	—	—	(67,386)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89,286)	—	—		(89,286)
98 年度稅後淨利	—	—	—	106,847	—	—		106,847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淨變動	—	—	—	—	—	(157)		(157)
9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404,316	\$ 1	\$ 60,741	\$ 61,488	\$ 78,270	\$ 236		\$ 605,05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8.1.1~98.12.31	97.1.1~97.12.31
一、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損益	\$ 106,847	\$ 128,65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8,200	18,427
各項攤提	1,780	1,68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200	46,826
減損損失	—	3,15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878	73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05)	505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735)	1,589
下列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票據	(1,242)	3,014
應收帳款	(17,867)	27,937
其他應收款	(4,383)	2,724
存 貨	38,867	(205,038)
預付款項	(28,087)	24,626
其他流動資產	(430)	(1)
應付票據	303	—
應付帳款	(2,809)	3,267
應付所得稅	(27,075)	3,159
應付費用	(9,091)	9,312
預收款項	5,332	(538)
其他流動負債	2	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0,185	70,048

台灣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8.1.1~98.12.31	97.1.1~97.12.31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0,000)	\$ (57,500)
購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80)
購置固定資產	(7,943)	(5,111)
遞延費用增加	(10,141)	(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990)	(3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4,074)	(65,059)
三、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000	105,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8)
發放現金股利	(89,286)	(84,55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4,286)	20,3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8,175)	25,3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771	59,4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596	\$ 84,77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825	\$ 5,82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5,031	\$ 57,083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購買固定資產總額	\$ 4,730	\$ 6,923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3,213	(1,812)
支付現金	\$ 7,943	\$ 5,11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0576990RA

受文者：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9年(重編)及98年12月31日(重編)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99年(重編)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十及附註廿五「轉投資相關資訊」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6,113千元及11,200千元。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及民國98年12月31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負債分別為133,001千元、24,006千元及51,892千元、11,670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0%、2%及5%、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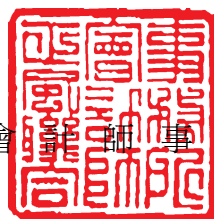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各重要會計科目之明細內容。

本會計師曾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8 日及 99 年 3 月 5 日對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財務報表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惟如附註廿四所述原因，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致恩公司及元鴻公司因對其應收款項及存貨等資產重新評價而重編其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財務報表，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亦據以重編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財務報表。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已另編製民國 99 年度(重編)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周銀來

周 銀 來



會計師：曾國富

曾 國 富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53585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59560 號

民 國 100 年 12 月 18 日

台灣礦品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科目	附註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630,499	50	\$ 503,099	53	\$ 393,718	31	\$ 300,995	32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44,191	4	36,596	4	240,000	19	250,000	2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三、五	4,020	—	3,675	—	67,394	5	303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	36,229	3	8,973	1	8,636	1	7,666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六、廿一	137,311	11	96,889	10	37,127	3	7,640	1
1160	其他應收款	二、七、廿一	25,928	2	5,305	1	28,204	2	27,719	3
1210	存貨	二、八	344,809	27	323,018	34	5,594	—	919	—
1260	預付款項	九	34,769	3	28,211	3	6,057	1	6,389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3,242	—	432	—	706	—	359	—
14xx	基金及投資		272,090	22	116,523	13	10,420	1	10,420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十、廿一	218,890	18	51,892	6	10,420	1	10,420	1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一	50,000	4	50,000	5	16,096	1	15,626	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二	3,200	—	14,631	2	24,006	2	11,670	1
15xx	固定資產		347,469	27	306,408	32	823,922	65	605,052	64
1501	成 本	二、十三	1,021,132	80	970,465	103	505,395	40	404,316	43
1521	土地		110,227	9	110,227	12	—	—	—	—
1521	房屋及建築		63,031	5	56,623	6	240,345	19	122,229	13
1531	機械設備		834,668	65	796,882	85	72,536	6	60,741	6
1551	運輸設備		1,571	—	2,877	—	167,809	13	61,488	7
1681	其他設備		11,635	1	3,856	—	78,182	6	78,506	8
15x8	重估增值		88,690	7	88,690	9	(86)	—	236	—
15x9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09,822	87	1,059,155	112	(2)	—	—	—
1671	減：累計折舊		(770,710)	(61)	(754,768)	(80)	78,270	6	78,270	8
1672	未完工程		2,031	—	—	—	—	—	—	—
1672	預付設備款		6,326	1	2,021	—	—	—	—	—
18xx	其他資產		18,104	1	17,733	2	—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7,276	—	7,307	1	—	—	—	—
1830	遞延費用	二	10,828	1	10,426	1	—	—	—	—
	資 產 總 計		\$ 1,268,162	100	\$ 943,763	100	\$ 1,268,162	100	\$ 943,763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 1,954,165	100	\$ 1,063,162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	—	(4,617)	—
4190	銷貨折讓		(1)	—	(660)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954,164	100	1,057,885	100
5110	銷貨成本		(1,539,763)	(79)	(827,751)	(78)
5910	營業毛利		414,401	21	230,134	22
6000	營業費用		(113,862)	(6)	(81,020)	(8)
6100	推銷費用		(53,987)	(3)	(36,944)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2,152)	(3)	(39,57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23)	—	(4,506)	—
6900	營業淨利		300,539	15	149,114	1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43	—	10,087	1
7110	利息收入		1,126	—	1,573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45	—	1,735	—
7480	什項收入		372	—	6,779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5,771)	(1)	(14,398)	(1)
7510	利息費用		(1,860)	—	(2,691)	—
7560	兌換損失		(5,735)	—	(507)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4,445)	(1)	(11,200)	(1)
7880	什項支出		(3,731)	—	—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76,611	14	144,803	14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十八	(51,063)	(3)	(37,956)	(4)
9600	本期淨利		\$ 225,548	11	\$ 106,847	10
	普通股每股盈餘	二十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47	\$ 4.46	\$ 2.87	\$ 2.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47	\$ 4.46	\$ 2.86	\$ 2.1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檳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總 計
			法 定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9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6,930	\$ 1	\$ 43,313	\$ 128,741	\$ 393	\$	\$	\$ 587,64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428	(17,428)	—	—	—	—
盈餘轉增資	67,386	—	—	(67,38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89,286)	—	—	—	(89,286)
98 年度稅後淨利	—	—	—	106,847	—	—	—	106,84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股權淨值增減	—	—	—	—	(157)	—	—	(157)
9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04,316	1	60,741	61,488	236	—	78,270	605,05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795	(11,795)	—	—	—	—
盈餘轉增資	101,079	—	—	(101,079)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256)	—	—	—	(5,256)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 投資	—	—	—	(1,097)	—	—	—	(1,09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股權淨值增減	—	(1)	—	—	(322)	—	(2)	(325)
99 年度稅後淨利	—	—	—	225,548	—	—	—	225,548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05,395	\$	\$ 72,536	\$ 167,809	\$ (86)	\$ (2)	\$ 78,270	\$ 823,92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1.1~99.12.31	98.1.1~98.12.31
一、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損益	\$ 225,548	\$ 106,84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8,752	18,200
攤銷費用	1,863	1,78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502	(50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4,445	11,200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益)	(88)	—
處分投資損(益)	3,501	—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345)	(1,73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70	878
下列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票據	(27,256)	(1,242)
應收帳款	(40,422)	(17,867)
其他應收款	(20,623)	(4,383)
存 貨	(22,293)	38,867
預付款項	(6,558)	(28,087)
其他流動資產	(2,810)	(430)
應付票據	(303)	303
應付帳款	970	(2,809)
應付所得稅	29,487	(27,075)
應付費用	(620)	(9,091)
預收款項	(332)	5,332
其他應付款	1	—
其他流動負債	224	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4,113	90,185

台灣礦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1.1~99.12.31	98.1.1~98.12.31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1,907)	\$ (40,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930	—
購置固定資產	(55,396)	(7,94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45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1	(5,990)
遞延費用增加	(2,265)	(10,1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1,262)	(64,074)
三、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	15,000
發放現金股利	(5,256)	(89,28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256)	(74,2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595	(48,1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596	84,7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191	\$ 36,59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930	\$ 2,8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1,576	\$ 65,031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購買固定資產總額	\$ 60,070	\$ 4,730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674)	3,213
支付現金	\$ 55,396	\$ 7,943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購買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總價款	\$ 170,529	\$ —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7,394)	—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105)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3)	—
支付現金	\$ 101,907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0576990RCA

受文者：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重編)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重編)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十及附註廿七「轉投資相關資訊」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16,113 仟元。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負債分別為 133,001 仟元及 24,006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9%及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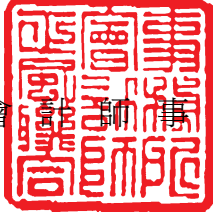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

本會計師曾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8 日對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惟如附註廿六所述原因，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致恩公司及元鴻公司因對其應收款項及存貨等資產重新評價而重編其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亦據以重編民國 9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 銀 來   
周 銀 來

會計師：曾 國 富   
曾 國 富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53585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59560 號

民 國 100 年 12 月 18 日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12月31日 (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99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99年12月31日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會計科目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859,976	58	21xx	流動負債			\$ 553,575	37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90,243	6	2100	短期借款		十四	275,000	1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五	4,020	—	2120	應付票據		十	76,110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廿二	84,430	6	2140	應付帳款		十九	96,914	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六、廿二	162,430	11	2160	應付所得稅		十五	36,984	3
1160	其他應收款		二	27,061	2	2170	應付費用		七	31,182	2
1210	存貨		二、七、廿二	389,880	26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十六	5,962	—
1260	預付款項		九	40,985	3	2260	預收款項		十六	13,695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60,927	4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廿二、廿七	5,000	—
14xx	基金及投資			263,632	1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2,728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十	210,432	14	24xx	長期負債			47,083	3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一	50,000	4	2420	長期借款		十六	2,083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二	3,200	—	2443	長期應付款		廿二	45,000	3
15xx	固定資產					25xx	各項準備		十三	10,420	1
1501	成地		二、十三	347,469	23	2510	土地增進稅準備			10,420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021,132	68	28xx	其他負債			40,102	3
1531	機械設備			110,227	7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十七	16,096	1
1551	運輸設備			63,031	4	2840	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二、十	24,006	2
1681	其他設備			834,668	56	3xxx	負債總計		十八	651,180	44
15x8	重估增值			1,571	—	31xx	股東權益			838,001	56
15x9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635	1	32xx	股本			505,395	34
15x9	減：累計折舊			88,690	6	3310	保留盈餘			240,345	16
1671	未完工程			1,109,822	74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72,536	5
1672	預付設備款			(770,710)	(51)	34xx	未分配盈餘			167,809	11
18xx	其他資產			2,031	—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78,182	5
1820	存出保證金			6,326	—	34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6)	—
1830	遞延費用			18,104	1	346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	—
	資產總計		二	\$ 1,489,181	100	3610	未實現重估增值			78,270	5
							少數股權			14,079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89,181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99 年 度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 2,341,906	100
5110	營業成本		(1,971,490)	(84)
5910	營業毛利		370,416	16
6000	營業費用		(118,977)	(5)
6900	營業淨利		251,439	1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086	—
7110	利息收入		2,169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45	—
7480	什項收入		57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3,183)	(2)
7510	利息費用		(3,536)	—
7560	兌換損失		(5,735)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2,836)	(1)
7880	什項支出		(11,076)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01,342	9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十九	(51,063)	(2)
9600	合併總損益		\$ 150,279	7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 225,548	10
	少數股東		(75,269)	(3)
	普通股每股盈餘	廿一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47	\$ 4.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47	\$ 4.4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重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少 數 股 權	總 計
			法 定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9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04,316	\$ 1	\$ 60,741	\$ 61,488	\$	236	\$	\$ 78,270	\$	\$ 605,05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795	(11,795)	-	-	-	-	-	-
盈餘轉增資	101,079	-	-	(101,07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256)	-	-	-	-	-	(5,256)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	-	-	-	(1,097)	-	-	-	-	-	(1,09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1)	-	-	-	(322)	(2)	-	-	(325)
99 年度稅後淨利	-	-	-	225,548	-	-	-	-	(75,269)	150,279
少數股權增減	-	-	-	-	-	-	-	-	89,348	89,348
9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505,395	\$	\$ 72,536	\$ 167,809	\$	(86)	\$	\$ 78,270	\$ 14,079	\$ 838,00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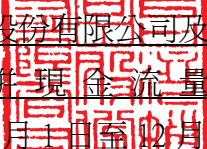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1.1~99.12.31
一、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50,27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8,752
攤銷費用	1,86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502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2,836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	(88)
處分投資損失	3,13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4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70
下列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票據	(57,832)
應收帳款	9,572
其他應收款	(20,991)
存 貨	10,153
預付款項	8,837
其他流動資產	29,514
應付票據	(11,706)
應付帳款	(14,373)
應付所得稅	29,487
應付費用	2,172
其他應付款	368
預收款項	(33,874)
其他流動負債	6,8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5,554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90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93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6,234
購置固定資產	(55,39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45
受限制資產增加	(2,087)
存出保證金減少	25
遞延費用增加	(2,2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147,121)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1.1~99.12.31
三、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5,0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917)
發放現金股利	(5,256)
現金增資	4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827
四、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8,3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6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5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24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59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1,71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000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購買固定資產總額	\$ 60,070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674)
支付現金	\$ 55,396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購買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總價款	\$ 170,52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7,39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10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3)
支付現金	\$ 101,90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附件四

###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05761000A

受文者：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重編)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重編)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十及附註廿五「轉投資相關資訊」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6,451 仟元及 16,113 仟元。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負債分別為 142,692 仟元、53,083 仟元及 133,001 仟元、24,006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12%、4%及 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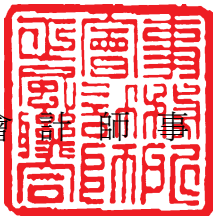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各重要會計科目之明細內容。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已另編製民國 10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 銀 來 

會計師：曾 國 富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53585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59560 號

民 國 101 年 3 月 20 日

台灣職品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科目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	代碼	金額	%	代碼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558,334	45	21xx	\$ 630,499	50	15	\$ 283,289	23	\$ 393,718	31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151	2	2100	44,191	4	15	250,000	20	240,000	1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四 二、五	1,844		2120	4,020					67,394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	6,481		2160	36,229	3		5,867	1	8,636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六	109,156	9	2170	137,311	11		129		37,127	3		
1160	其他應收款	二、七、廿二	7,538	1	2210	25,928	2		22,786	2	28,204	2		
1210	存貨	二、八	371,754	30	2260	344,809	27		1,365		5,594			
1260	預付款項	九	34,696	3	2280	34,769	3		2,593		6,057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714		25xx	3,242			549		706			
14xx	基金及投資		186,592	15	2510	272,020	22	13	42,015	3	10,420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十、廿二	184,392	15	28xx	218,890	18		42,015	3	10,420	1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一			2810	50,000	4	二、十七	16,417	1	16,096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二	2,200		2840	3,200		二、十七 二、十	53,083	5	24,006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71,763	39	3xxx	347,469	27	18	394,804	32	444,240	35		
1501	成本	二、十三	1,030,672	84	31xx	1,021,132	80		837,460	68	823,922	65		
1521	土地		110,227	9	32xx	110,227	9		1,091					
1531	房屋及建築		63,031	5	3260	63,031	5		1,091					
1551	機械設備		844,208	69	33xx	834,668	65		10,066	1	240,345	19		
1681	運輸設備		1,571		3310	1,571			92,985	8	72,536	6		
15x8	其他設備		11,635	1	3350	11,635	1		(82,919)	(7)	167,809	13		
15xy	重估增值		218,948	18	34xx	88,690	7		179,397	15	78,182	6		
15x9	成本及重估增值		1,249,620	102	3420	1,109,822	7		3,205		(86)			
1671	減：累計折舊		(792,919)	(64)	3450	(770,710)	(61)		(755)		(2)			
1672	未完工程		2,031		3460	2,031			176,947	15	78,270	6		
18xx	預付設備款		13,031	1		6,326								
1820	其他資產		15,575	1		18,104	1							
1830	存出保證金		7,276			7,276								
	遞延費用		8,299			10,828								
	資產總計	十四	\$1,232,264	100		\$1,268,162	100		\$1,232,264	100	\$1,268,162	100		



會計主管：

(請參閱後附會計師查核報告表附註)

經理人：



董事長：



台灣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重編)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八	\$ 1,560,656	100	\$ 1,954,165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	—	—	—
4190	銷貨折讓		—	—	(1)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560,656	100	1,954,164	100
5110	銷貨成本		(1,379,594)	(88)	(1,539,763)	(79)
5910	營業毛利		181,062	12	414,401	21
6000	營業費用		(104,911)	(7)	(113,862)	(6)
6100	推銷費用		(50,712)	(3)	(53,987)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6,607)	(3)	(52,15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592)	(1)	(7,723)	—
6900	營業淨利		76,151	5	300,539	1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492	—	1,843	—
7110	利息收入		833	—	1,126	—
7160	兌換利益		2,158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345	—
7480	什項收入		501	—	37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7,826)	(4)	(25,771)	(1)
7510	利息費用		(4,028)	—	(1,860)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7,665)	(3)	(14,445)	(1)
7560	兌換損失		—	—	(5,735)	—
7630	減損損失	(13,957)	(1)	—	—	
7880	什項支出	(2,176)	—	(3,731)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1,817	1	276,611	14	
8110	所得稅費用	(3,242)	—	(51,063)	(3)	
9600	本期淨利	\$ 18,575	1	\$ 225,548	11	
	普通股每股盈餘	廿一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4	\$ 0.29	\$ 4.28	\$ 3.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4	\$ 0.29	\$ 4.27	\$ 3.4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鹽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長期投資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總 計
			法 定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 數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損益	未 實 現 重估增值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4,316	\$ 1	\$ 60,741	\$ 61,488	\$ 236	\$	\$ 78,270	\$ 605,05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795	(11,795)	-	-	-	-
盈餘轉增資	101,079	-	-	(101,079)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256)	-	-	-	(5,256)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	-	-	(1,097)	-	-	-	(1,09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1)	-	-	(322)	(2)	-	(325)
99 年度稅後淨利	-	-	-	225,548	-	-	-	225,548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重編)	505,395	-	72,536	167,809	(86)	(2)	78,270	823,92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449	(20,449)	-	-	-	-
盈餘轉增資	141,511	-	-	(141,51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0,108)	-	-	-	(10,108)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	495	-	(97,235)	-	-	-	(96,740)
未實現重估增值增減	-	-	-	-	-	-	98,663	98,66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596	-	-	3,291	(753)	14	3,148
100 年度稅後淨利	-	-	-	18,575	-	-	-	18,575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46,906	\$ 1,091	\$ 92,985	\$ (82,919)	\$ 3,205	\$ (755)	\$ 176,947	\$ 837,46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蠟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重編)
一、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損益	\$ 18,575	\$ 225,54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2,211	18,752
攤銷費用	2,820	1,86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6,020	502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7,665	14,445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益)	—	(88)
處分投資損(益)	—	3,501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2,176	(34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3,957	—
下列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票據	29,748	(27,256)
應收帳款	28,155	(40,422)
其他應收款	18,390	(20,623)
存 貨	(32,965)	(22,293)
預付款項	73	(6,558)
其他流動資產	2,528	(2,810)
應付票據	—	(303)
應付帳款	(2,769)	970
應付所得稅	(36,998)	29,487
應付費用	(4,313)	(620)
預收款項	(3,464)	(332)
其他應付款	(5,529)	1
其他流動負債	(34)	224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21	4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6,567	174,113

台灣鱈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重編)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25,000	\$ —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4,261)	(101,90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7,930
購置固定資產	(14,945)	(55,39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4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31
遞延費用減少(增加)	(293)	(2,2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4,499)	(151,262)
三、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	(1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0,108)	(5,25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8)	(15,2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040)	7,5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191	36,5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151	\$ 44,19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941	\$ 1,93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0,240	\$ 21,576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購買固定資產總額	\$ 16,245	\$ 60,070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300)	(4,674)
支付現金	\$ 14,945	\$ 55,396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購買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總價款	\$ 55,639	\$ 170,52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7,394	(67,39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105	(1,10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3	(123)
支付現金	\$ 124,261	\$ 101,90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05761000C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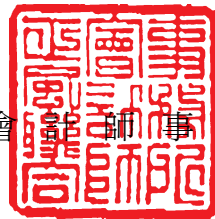
受文者：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重編)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重編)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十及附註廿六「轉投資相關資訊」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6,451 仟元及 16,113 仟元。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負債分別為 142,692 仟元、133,001 仟元及 53,083 仟元、24,00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0%、9%及 4%、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銀來



周銀來

會計師：

曾國富



曾國富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53585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59560 號

民國 101 年 3 月 20 日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科目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重編)	金額	%	(重編)		金額	%	(重編)	金額	%	(重編)
11xx	流動資產		\$ 704,112	52	\$ 859,976	58	21xx	流動負債		\$ 371,722	28	\$ 553,575	37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47,097	3	90,243	6	2100	短期借款		255,000	19	275,000	1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五	1,844	—	4,020	—	2120	應付票據		4,590	—	76,110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廿三	10,720	1	84,430	6	2140	應付帳款		66,769	5	96,914	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六、廿三	162,199	12	162,430	11	2160	應付所得稅		129	—	36,984	3		
1160	其他應收款	二	8,725	1	27,061	2	2170	應付費用		22,990	2	31,182	2		
1210	存貨	二、七、廿三	390,970	29	389,880	26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366	—	5,962	—		
1260	預付款項	八	35,942	3	40,985	3	2260	預收款項		3,218	—	13,695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九	46,615	3	60,927	4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2,083	—	5,000	—		
14xx	基金及投資		174,698	13	263,632	1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5,577	2	12,728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十一	172,498	13	210,432	14	24xx	長期負債		32,000	2	47,083	3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一	—	—	50,000	4	2420	長期借款		—	—	2,083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二	2,200	—	3,200	—	2443	長期應付款		32,000	2	45,000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二、十三	471,763	34	347,469	23	25xx	各項準備		42,015	3	10,420	1		
1501	土地		110,227	8	110,227	7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42,015	3	10,420	1		
1521	房屋及建築		63,031	4	63,031	4	28xx	其他負債		69,500	5	40,102	3		
1531	機械設備		844,208	62	834,668	5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417	1	16,096	1		
1551	運輸設備		1,571	—	1,571	—	2840	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53,083	4	24,006	2		
1681	其他設備		11,635	1	11,635	1	3xxx	股東權益		515,237	38	651,180	44		
15x8	重估增值		218,948	16	88,690	6	31xx	股本		850,911	62	838,001	56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249,620	91	1,109,822	74	32xx	資本公積		646,906	47	505,395	34		
15x9	減：累計折舊		(792,919)	(58)	(770,710)	(51)	3260	長期投資		1,091	—	—	—		
1671	未完工程		2,031	—	2,031	—	33xx	保留盈餘		10,066	1	240,345	16		
1672	預付設備款		13,031	1	6,326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985	7	72,536	5		
18xx	其他資產		15,575	1	18,10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2,919)	(6)	167,809	11		
1820	存出保證金		7,276	—	7,276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9,397	13	78,182	5		
1830	遞延費用		8,299	1	10,828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05	—	(86)	—		
	資產總計	十四	\$1,366,148	100	\$1,489,181	100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755)	—	(2)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66,148	100	\$1,489,181	100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76,947	13	78,270	5		
							3610	少數股權		13,451	1	14,079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66,148	100	\$1,489,181	100		



會計主管：

(請參閱後附會計師查核報告表附註)



經理人：



董事長：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重編)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866,066	100	\$ 2,341,9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1,678,634)	(90)	(1,971,490)	(84)
5910	營業毛利		187,432	10	370,416	16
6000	營業費用		(108,768)	(6)	(118,977)	(5)
6900	營業淨利		78,664	4	251,439	1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793	—	3,086	—
7110	利息收入		2,129	—	2,169	—
7160	兌換利益		2,158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345	—
7480	什項收入		506	—	57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1,768)	(3)	(53,183)	(2)
7510	利息費用		(4,569)	—	(3,536)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1,066)	(2)	(32,836)	(1)
7560	兌換損失		—	—	(5,735)	—
7630	減損損失		(13,957)	(1)	—	—
7880	什項支出		(2,176)	—	(11,076)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1,689	1	201,342	9
8110	所得稅費用		(3,708)	—	(51,063)	(2)
9600	合併總損益		\$ 17,981	1	\$ 150,279	7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8,575	1	\$ 225,548	10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594)	—	(75,269)	(3)	
	普通股每股盈餘	廿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4	\$ 0.29	\$ 4.28	\$ 3.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4	\$ 0.29	\$ 4.27	\$ 3.4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少 數 股 權	總 計
				法 定 公 積	未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9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04,316	\$ 1	\$ 60,741	\$ 61,488	\$ 236	\$	\$	\$ 605,05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795	(11,795)	-	-	-	-
盈餘轉增資	101,079	-	-	(101,079)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256)	-	-	-	(5,256)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	-	-	(1,097)	-	-	-	(1,09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1)	-	-	(322)	(2)	-	(325)
99 年度稅後淨利	-	-	-	225,548	-	-	(75,269)	150,279
少數股權增減	-	-	-	-	-	-	89,348	89,348
9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重 編)	505,395	-	72,536	167,809	(86)	(2)	14,079	838,00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449	(20,449)	-	-	-	-
盈餘轉增資	141,511	-	-	(141,51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0,108)	-	-	-	(10,108)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	495	-	(97,235)	-	-	-	(96,740)
未實現重估增值增減	-	-	-	-	-	-	98,663	98,66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596	-	-	3,291	(753)	14	3,148
100 年度稅後淨利	-	-	-	18,575	-	-	(594)	17,981
少數股權增減	-	-	-	-	-	-	(34)	(34)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46,906	\$ 1,091	\$ 92,985	\$ (82,919)	\$ 3,205	\$ (755)	\$ 13,451	\$ 850,91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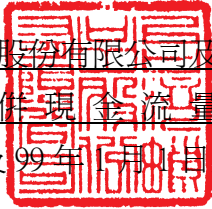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重編)
一、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7,981	\$ 150,27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2,211	18,752
攤銷費用	2,820	1,86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6,020	502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1,066	32,836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	—	(88)
處分投資損失	—	3,13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176	(34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3,957	—
下列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票據	73,710	(57,832)
應收帳款	231	9,572
其他應收款	18,336	(20,991)
存 貨	(7,110)	10,153
預付款項	5,043	8,837
其他流動資產	(4,049)	29,514
應付票據	(4,126)	(11,706)
應付帳款	(30,145)	(14,373)
應付所得稅	(36,855)	29,487
應付費用	(7,087)	2,172
其他應付款	(5,896)	368
預收款項	(10,477)	(33,874)
其他流動負債	2,972	6,82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21	4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1,099	165,554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還本	25,000	—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4,261)	(101,90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7,93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6,234
購置固定資產	(14,945)	(55,39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45
受限制資產增加	18,362	(2,087)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5
遞延費用增加	(293)	(2,2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96,137)	\$ (147,121)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一月一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重編)
三、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20,000)	\$ (15,0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5,000)	(2,917)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13,000)	—
發放現金股利	(10,108)	(5,256)
現金增資	—	4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108)	26,827
四、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	8,3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3,146)	53,6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243	36,5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097	\$ 90,24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495	\$ 3,59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0,755	\$ 21,71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083	\$ 5,000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購買固定資產總額	\$ 16,245	\$ 60,070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300)	(4,674)
支付現金	\$ 14,945	\$ 55,396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購買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總價款	\$ 55,639	\$ 170,52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7,394	(67,39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105	(1,10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3	(123)
支付現金	\$ 124,261	\$ 101,90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五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度盈虧撥補表

項 目	單位：新台幣元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重編前)	\$ 32,501,106
減：前期損益調整數	(36,760,405)
期初未分配盈餘(重編後)	(4,259,299)
加：本期稅後淨利	18,574,809
減：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長期股權投資調整數	(97,234,836)
期末待彌補虧損	(82,919,326)
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82,919,326
期末未分配盈餘	\$ 0

註：1.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無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2. 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實際分配對象及數額之彙總資訊，請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負責人：焦治生



經理人：馮學洸



主辦會計：傅清芬



## 附件六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7.2.4 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p>	<p>7.2.4 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p>	依主管機關最新修訂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
<p>7.2.4.3 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7.2.4.3 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u>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u>，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7.2.4.4 契約成立日前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7.2.4.4 <u>專業估價者</u>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8.2.2 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潛力等，其金額在新台幣參仟萬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可；其金額超過新台幣參仟萬元者，另須提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8.2.2 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潛力等，其金額在新台幣參仟萬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可；其金額超過新台幣參仟萬元者，另須提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8.4.1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管會另有規定者(依公開發行公司取</p>	<p>8.4.1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u>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u></p>	

修訂前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條但書之規定)，不在此限。</p> <p>9.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之處理程序</p> <p>9.1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或交換而取得不動產，除依第七條取得不動產處理程序辦理外，尚應依以下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另外在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p> <p>9.2 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p> <p>9.2.1 取得不動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p> <p>9.2.3 依 9.3.1 及 9.3.4 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p> <p>9.2.6 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新增)</p> <p>(新增)</p>	<p><u>號規定辦理。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 9.2.8 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管會另有規定者(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條但書之規定)，不在此限。</u></p> <p>9. <u>關係人交易</u>之處理程序</p> <p>9.1 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依第七條取得不動產處理程序辦理及<u>以下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第七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u>另外在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p> <p>9.2 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u>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9.2.1 取得<u>或處分資產</u>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p> <p>9.2.3 <u>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u>，依 9.3.1 及 9.3.4 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p> <p>9.2.6 <u>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u></p> <p>9.2.7 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9.2.8 <u>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 14.1.6 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u></p>	

修訂前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新增)</p> <p>9.2.7 本公司如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9.2.8 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 9.2 項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準用第 17.4 項及第 17.5 項規定辦理。</p> <p>10.4.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9.2.9 <u>本公司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 7.2 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u></p> <p>9.2.10 本公司如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9.2.11 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 9.2 項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準用第 17.4 項及第 17.5 項規定辦理。</p> <p>10.4.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新增)</p> <p>11.1.3.4 契約總額及損失上限之訂定</p> <p>A. 契約總額</p> <p>基於對市場變化狀況之預測，財務部得依需要擬定策略，提報總經理、董事長核准後方可進行之。</p> <p>B. 損失上限之訂定</p> <p>a. 有關於避險性交易乃在規避風險，故無損失上限設定之必要。</p> <p>b. 經常性業務避險交易，個別契約損失金額以 10 萬美元與交易合約金額何者為低，為損失上限，全部契約損失不得超過總合約金額 5%。</p> <p>c. 特定用之資本支出交易契約以不超過契約額 10%，為損失上限。</p>	<p>10.4.4 前三條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 14.1.6 規定辦理。</p> <p>11.1.3.4 契約總額及損失上限之訂定</p> <p>A. 契約總額</p> <p>a. <u>避險性交易：以合併資產及負債後之外匯淨部位(含未來預計產生之淨部位)為避險上限。</u></p> <p>b. <u>非避險性交易：不得超過美金 200 萬元。交易人員於執行前，應提出外匯走向分析報告，其內容須載明外匯市場趨勢分析及建議操作方式，經核准後方得為之。</u></p> <p>B. 損失上限之訂定</p> <p>a. <u>避險性交易：避險性交易因針對本公司實際需求而進行交易，所面對之風險已在事前評估控制之中，因此沒有損失金額上限的問題。</u></p>	

修訂前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13.2.7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將下列資料做成完整書面記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p> <p>13.2.8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二日內，將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金管會備查。</p> <p>14.1.1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p> <p>14.1.2 從事大陸地區投資。</p> <p>14.1.3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14.1.4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14.1.5 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金融機構處分債權，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b. <u>非避險性交易</u>：部位建立之後，應設立停損點以防止超額損失，停損點之設定以不超過交易契約金額之 10% 為上限，全年累積損失總額不得超過美金 30 萬元為限。</p> <p>c. <u>特定用途</u>之資本支出交易契約以不超過契約額 10%，為損失上限。</p> <p>13.2.7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將下列資料做成完整書面記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p> <p>13.2.8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u>即日起算</u>二日內，將 <u>13.2.7.1</u> 及 <u>13.2.7.2</u> 資料，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金管會備查。</p> <p>14.1.1 <u>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u></p> <p>(刪除)</p> <p><u>14.1.2</u>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u>14.1.3</u>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u>14.1.4</u> 除前<u>三款</u>以外之資產交易、<u>金融機構處分債權</u>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修訂前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14.1.5.6 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14.1.5.6 以自地委建、<u>租地委建</u>、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14.2 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時限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具有本條第 14.1 項應公告項目且交易金額達本條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p>	<p>14.2 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時限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具有本條第 14.1 項應公告項目且交易金額達本條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u>即日起算</u>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p>	
<p>14.3.5 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4.3.5.1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14.3.5.2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p>	<p>14.3.5 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u>即日起算</u>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4.3.5.1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14.3.5.2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u>14.3.5.3 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u></p>	
<p>15.1 子公司亦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有關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子公司董事會通過後，提報雙方股東會，修正時亦同。</p>	<p>15.1 子公司亦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有關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子公司董事會通過後，<u>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u>，修正時亦同。</p>	
<p>15.2 子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時，亦應依本公司規定辦理。</p>	<p>15.2 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時，亦應依<u>各自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u>規定辦理。</p>	
<p>15.4 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係以母(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p>	<p>15.4 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u>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總資產百分之十</u>」係以母(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u>或總資產</u>為準。</p>	

## 附 錄

- (一) 本公司公司章程
- (二)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三)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總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本公司所經營事業如左：  
1. 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2. C803990 其他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3.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嘉義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二章股份

-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貳拾億元正，分為普通股貳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對其他事業之投資不受公司法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限制。
-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方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 第六條之一：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其股票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亦得依公司法第162條之2或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得免印製股票或公司債。依前二項規定發行之股份及有價證券，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亦得依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 第六條之二：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印鑑之掛失或變更、及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除法定證券規章另有規定者外，悉依照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 第七條：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及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股票更名過戶。

## 第三章股東會

- 第八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其辦法依照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 第十條：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157條第3款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如有公司法第179條第2項各款情事者，無表決權。
-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四章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二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二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依公司法規定，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數不得少於公司實收股份總數之一定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二項規定，設置獨立董事二至三人、非獨立董事四至七人，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一九八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  
本公司得為董監事就其執行業務範圍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第十三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 第十三條之一：董事會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書面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改以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隨時召集之。
- 第十四條：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以董事長出任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股東會之會議依本公司議事規則辦理。  
董事會如以視訊畫面會議時，其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五條：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各該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支給水準議定之。

#### 第五章 人 事

第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七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請監察人查核，並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八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擬具提撥分配總額分派如下：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百分之二.五。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五範圍內提列。

三、餘額分派股東紅利。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考量產業環境及企業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長期財務規劃，於擬具盈餘分配案中股東紅利之發放，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以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一，但公司遇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且對外資金不易取得時，或現金股利每股之配發若低於0、一元，則全數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 第七章 附 則

第十九條：本公司組織規定及辦理細則另訂之。

第二十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六年七月一日。

本章程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八月十九日。

本章程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二月九日。

本章程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十五日。

本章程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三十日。

本章程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二月四日。

本章程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六月廿五日。

本章程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日。

本章程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廿九日。

本章程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

本章程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廿五日。

本章程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元月十七日。

本章程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元月十七日。

本章程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元月十七日。

本章程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九日。

本章程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廿四日。

本章程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廿四日。

本章程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九日。

本章程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九日。

本章程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本章程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五日。

本章程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廿四日。

本章程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本章程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本章程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本章程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

本章程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本章程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本章程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 二、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出席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一〇、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一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一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一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一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一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一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一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一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一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〇、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5,175,241 股

二、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517,524 股

三、截至本次股東會股票停止過戶日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備 註
董事長	焦治生	765,916	1.18	裕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副董事長	張永祥	13,440	0.02	
董 事	劉正元	28,747,200	44.44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 事	蘇嘉屏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吳紹起	0	0.00	
董 事	范治平	128,000	0.20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獨立董事	柳鐘琰	0	0.00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郭俊惠	0	0.00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王宜陵	79,479	0.12	獨立董事
監察人	曾祥定	0	0.00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監察人	黃麗容	0	0.00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監察人	陳明得	700,000	1.08	裕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